**附件1**

**苏州市科技局2024年普法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持续推动“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工作落实，根据市法宣办关于印发《苏州市机关部门普法责任制考核细则》的通知（苏法宣办〔2019〕23号）《2024年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苏法宣办〔2024〕5号）精神，结合市科技局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普及科技创新法律法规知识，着力提高领导干部、行政执法人员和创新主体的法律素养，为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普法重点

**1.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及二中全会精神。**全市科技系统广大干部职工要继续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及二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坚持政治统领，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持之以恒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要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科技系统干部职工常态化制度化工作。党组理论中心组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和核心要义。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切实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普法工作全过程、各环节。

**3.持之以恒开展宪法宣传活动。**坚持宪法学习宣传系统化、常态化，对已建的宪法宣传阵地要不断丰富内容；推动宪法宣传与法律法规宣传相结合，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道德实践和群众生产生活、企业创新发展相融合；结合宪法宣传周和国家宪法日等，开展宪法宣誓、知识竞赛等宪法宣传主题教育。

**4.积极开展以行政类法律法规为主的学习教育。**大力宣传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科学技术进步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科学技术进步条例》《苏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学习宣传活动，推动形成鼓励支持创新的社会共识。6月至7月联合市法宣办，委托第三方机构，以政府机关、科技系统干部职工、科技企业为主，在“苏州普法”微信公众号开展《苏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线上答题竞赛活动。同时，加强《行政复议法》《行政处罚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信访工作条例》《苏州市平安建设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教育，切实提高科技系统干部职工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5.抓好党内法规的宣传教育。**按照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形势新要求，组织学习宣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

**6.抓好以安全生产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教育。**认真贯彻落实省安委办、市安委办的工作要求，将《安全生产法》等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在全市科技系统持续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批示学习教育活动，及时贯彻落实国家、省和市安全生产重要会议、文件精神，着力提高安全红线意识。组织科技系统干部职工、科研院所开展《安全生产法》专题培训，在科研院所安全生产检查中，边检查边普法。

三、工作安排

**1.落实领导班子学法制度。**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带头学法表率作用，把参加各类集体培训、专题调研、主题报告会、个人自学等作为领导干部学法的重要阵地，增强学法的计划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切实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2024年局领导班子集体学法不少于2次。

**2.持续开展依法履职教育。**一是局党组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年度讲一次法治课，作学法表率。二是组织局机关干部职工参加普法考试，将考试成绩纳入年度考评。三是根据《苏州市科技局科职干部任职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组织科职干部任职前法律知识考试。四是组织新入职公务员或年轻公务员参加市司法局组织的行政执法证考试；五是根据市司法局有关要求，积极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调解等专题培训。六是局行政执法持证人员必须完成“行政执法人员在线学习”任务，并考试合格。七是组织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集体学法不少于2次。

**3.组织法律法规知识培训。**一是以生物安全为主题，邀请生物技术领域专家围绕《生物安全法》《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针对生物医药企业开展专题培训和演练。二是组织局机关及直属单位人员参加普法教育学习竞赛答题活动以及江苏省第七届“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章考法律活动”。三是组织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干部职工赴市宪法馆和市法治宣传教育中心参观学习。四是邀请有关领导或专家教授开展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苏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等专题讲座。

**4.聚力提升全民法治素养。**一是积极参加苏州广电总台《政风行风热线》节目线上直播活动，认真回应科技企业等关注的疑难问题热点问题。二是做好“以案释法”工作，积极宣传、解答人民群众特别是科技企业对科技政策关注的热点问题，提升普法工作精度和质效。三是根据市委宣传部统一部署，利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契机，开展《宪法》《民法典》《行政复议法》《科学技术进步法》等宣传活动，加强市民法治宣传教育。四是结合年度科技项目指南发布后的培训和解读活动，宣传科技系统方面的法律法规。

**5.积极深化法治文化建设。**一是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文化生活相结合，鼓励和引导机关干部职工参与各级各类法治文化活动。二是进一步加强“苏州科技”微信公众号、局政务网站等宣传阵地建设，用好法治宣传专栏，广泛宣传科技创新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增强法治文化传播的渗透力和感染力，每月至少推送1篇普法文章。三是及时更新法治宣传专栏内容，每季度不少于1次，重点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行政复议法》《苏州市终身学习促进条例》《苏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民法典》等内容。

**6.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根据各单位的机构设置和工作实际，制定“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并监督落实，明确普法工作责任人和责任处室，统筹安排、协调推进普法工作。将普法工作与执法监督有机融合，在科技调研、科技培训、科研院所安全生产检查、“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活动中开展普法活动。

四、工作要求

**1.统一思想，加强领导。**年度普法工作是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推进依法治市进程、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的重要举措，要高度重视，统一思想，把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贯穿于科技创新工作全过程。

**2.结合实际，注重实效。**要根据工作实际，严格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狠抓落实。要坚持把学法用法守法和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效能建设等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要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形式，不断总结成功经验和做法并加强示范推广。

**3.及时总结，做好考评。**“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及相关普法工作已纳入法治建设考核、绩效考评，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对照各自责任清单一一落实。为做好普法工作台帐工作，请各单位在执法普法过程中注意收集普法宣传资料、图片、视频等相关材料，并于11月底前报送市科技局政策法规处。